

## 手稿整理

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系列：

《周官》（注一）【成立之時代】<sup>1</sup>及其思想性格（一）

陳惠美\*、謝鶯興\*\*

## 手稿整理說明：

本書現存三件手稿，第一件封面題「周官的成立年代及其思想性格原稿」及「清稿後又有少數改動」等字，篇名題「周官（註一）成書的時代及其思想性格」，未見〈目錄〉頁。由徐先生親自撰寫及修改，簡稱手稿一。

第二件封面題「周官」，篇名題「周官（註一）成書的時代及其思想性格」，左側手寫頁碼，除〈目錄〉頁外，全由他人謄稿後再行修改，核對其字跡，與手稿三幾乎相似，應即是手稿一所說「清稿後又有少數改動」，簡稱手稿二。

第三件沒有封面，篇名題「周官（註一）成書的年代及其思想性格」，除〈目錄〉頁外，全由他人謄稿後再行修改，簡稱手稿三。頁一左側題「原稿 1--218」，上欄外有「文 5 號 靠角點 直排 三方」等硃字，左下鈐頁數（如 00001），係擬送請打字排版使用的稿件，簡稱手稿三。

該書之〈自序〉，曾收錄於《徐復觀最後雜文集》，篇末標示 1 月 24 日，發表於《華僑日報》，但書之內文，共有十七個單元，目前尚未檢索到，是否曾將某些單元分別在哪份刊物上發表。

為便於三件手稿文字的整理辨識，乃以單行本（簡稱專書）之內文為對照之底本，各手稿與專書內文之差異，以【】符號標示，並加上註記，在註記中加以說明。若干再有差異者，再佐以〔〕為記號，同樣加上註記說明其差異的文字。

一、【引言】<sup>2</sup>

<sup>1</sup> 按，專書此 5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成書的時代」5 字無。

\*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。

\*\* 東海圖書館退休館員。

<sup>2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節標題的 2 字，手稿一原作「發端」2 字，再塗改為

我國爲了爭論一部古典的真偽及其內容的價值，經過時間之久（注二），所費文字之多，但迄今尚無定論的，應首推《周官》一書。在這些爭論中，粗略地可分爲三大派。一派主張此書出於周公。【劉歆對此，係】<sup>3</sup>採用暗示的方法（見後）；東漢杜子春賈逵衛宏【鄭興鄭眾父子及】<sup>4</sup>馬融【鄭玄】<sup>5</sup>，皆信此爲周公致太平之書，附和尊信此說者至今不絕。其中朱熹的地位，可以與鄭玄並稱。然陳澧《東塾讀書記》卷七，已指出「鄭君亦未嘗悉信」；且如後所述，先後鄭在《周官》的注釋中，都極力採摭其他經傳，以作此書出於周公的證明；但也遇到很明顯地【矛盾】<sup>6</sup>，使他們無從置辯。而【朱子】<sup>7</sup>在《孟子集句·萬章》【章下】<sup>8</sup>孟子答【北宮錡】<sup>9</sup>「周室【班爵祿】<sup>10</sup>」之間的注解中，引「程子曰，孟子之時，去先王未遠，載籍未經秦火，然而班爵祿之制，已不聞其詳。今之禮書（按指《周官》），皆掇拾於煨燼之餘，而多出於漢儒一時之傳會，奈何欲盡信而句爲之解乎。然則其事固不可一一追復矣」。在《朱子語類》中，他流露出更多疑難之辭。另一派以此書乃成立於戰國時代。賈公彥《周禮注疏》在〈序周禮廢興〉中謂「林孝存（臨碩）以爲武帝知《周官》末世瀆亂不經之書……何休亦以爲六國陰謀之書。」《賈疏》又在〈春官序〉官下「必引諸文爲證者（按指鄭玄引鄭司農鄭眾注），當時張包周（注三）孟子何休等，不信《周禮》是周公所制，以爲六國時陰謀之書，故先鄭

---

「引言」。

<sup>3</sup> 按，專書此 5 字，手稿一作「劉歆係」3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劉歆係」3 字，再增字成「劉歆對此，係」5 字。

<sup>4</sup> 按，專書此 7 字，手稿一作「先鄭父子鄭興鄭眾」8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先鄭父子鄭興鄭眾」8 字，再塗改成「鄭興鄭眾父子及」7 字。

<sup>5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後鄭鄭玄」4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後鄭鄭玄」4 字，再塗改成「鄭玄」2 字。

<sup>6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問題」2 字。

<sup>7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朱氏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朱氏」2 字，再塗改成「朱子」2 字。

<sup>8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章句下」3 字。

<sup>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二作「此宮錡」3 字。

<sup>10</sup> 按，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班爵」2 字。

以諸文爲證也」。此派因立說較易，蕃演亦最繁，至現代似已佔有優勢。然在此一派中，缺少正面有力的論證，且對《周官》中有不少材料的下限，並不能作合理的解釋。第三派以此書乃出於劉歆。此說始倡於宋人，其中持之最堅者爲胡安國胡宏父子（注四）。清初經方苞而至今文學家，更騰播極一時之盛。但以價值作真偽判斷的標準，這是過去討論《周官》時代問題的人所常犯的弊病，此派所犯這種弊病特爲嚴重。因爲宋代所以出現《周官》出於劉歆的說法，實以反對王安石援《周官》以變法爲背景。他們有時也提出證據，但多半是片斷的，考證不精的。清代今文家，則完全【陷在】<sup>11</sup>今古文的門戶之見中來處理這一問題，至康有爲而特爲橫決。其他遊移於三派之間者更不可勝數（注五）。此問題之所以迄今仍在迷離狀態之中，【總地說一句，是因爲到現在爲止，都缺乏可以籠罩全書大局的論證。】<sup>12</sup>但站在治古代思想史的立場上，固然要解決此一問題。站在一般治古代史及古典的立場上，更應解決此一問題。因爲此一問題，東漢儒生，從三方面對治古代史及治古典的人給了嚴重的擾亂，不能不先加以澄清。第一、班固在《漢書》的〈表〉（〈百官公卿表〉），尤其是〈志〉中，把《周官》中有關的材料引用進去，以作爲周初的信史，這到底可否作爲後人言古代史者的根據？第二、許慎著《說文解字》，【因信《周官》爲古文，援之】<sup>13</sup>以說原義乃至原形者且踰百餘字（注六）。但略加覆按，率多顛倒不可信（注七），治《說文》者迄今尙不之覺【（注七）】<sup>14</sup>。第三、鄭玄徧注三禮，在制度上凡與《周官》不合者，若不能

<sup>11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鑲在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鑲在」2 字，再塗改成「陷在」2 字。

<sup>12</sup> 按，專書此 27 字，手稿一作「與處理的方法、態度及所下的工夫，有莫大的關係」20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與處理的方法、態度及所下的工夫，有莫大的關係」20 字，再塗改成「總地說一句，是因爲到現在爲止，都缺乏可以籠罩全書大局的論證」27 字。「站在治古代思想史的立場上」等字以下，手稿一另起一段。

<sup>13</sup> 按，專書此 9 字，手稿一作「援《周官》」3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援《周官》」3 字，再塗改成「因信《周官》爲古文，援之」9 字。

<sup>14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七」2 字重見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無。

勉強彌縫，則以爲【殷制或夏制】<sup>15</sup>。〈王制〉本《孟子》以言「周室之班爵祿」，鄭更悍然指爲殷制。其勉強彌縫者，【亦多牽附】<sup>16</sup>不能成義。【乾嘉學派因尊許鄭太過，其受擾亂爲更甚。】<sup>17</sup>《周官》成立的時代能確定，則上面三種擾亂，亦隨之而可以澄清。我先不陷在與前人作片斷爭論的泥沼中，【而只循著】<sup>18</sup>兩條線索，來【探索】<sup>19</sup>此一問題。一是思想的線索，一是文獻的線索。我先說出探索所得的結論是，《周官》乃王莽劉歆們用官制以表達他們政治理想之書。劉歆的思想，具見於《漢書·藝文志》所刪錄的《七略》及《漢書·律歷志》所根據的《三統曆》。他在《周官》中的作用，是把他在《三統曆》中所表現的天道思想，應用到《周官》中的序官上面，構成《周官》的格套。格套【裏面】<sup>20</sup>的內容，則多出於王莽。因爲《漢書·王莽傳》中所表現的【王莽的】<sup>21</sup>性格與《周官》思想的性格較合。

## 二、以官制表達政治理想的思想線索

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·周禮注疏四十二卷》下：

「……夫《周禮》作於周初……其東遷以前，三百餘年，官制之沿革，不知凡幾……政典之損益，除舊布新；於是以後世之法竄入之，其書遂雜……使其作偽，何不全偽六官，而必缺其一，至以千金購之不得哉。且作偽者必剽取舊文，借真者以實其贗，《古文尚書》

---

<sup>15</sup> 按，專書此 5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殷制」2 字。

<sup>16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多牽附」3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多牽附」3 字，再增字成「亦多牽附」4 字。

<sup>17</sup> 按，專書此 17 字，手稿一無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無，再增入「乾嘉學派因尊許鄭太過，其受擾亂爲更甚」17 字。

<sup>18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循著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循著」2 字，再增字成「而只循著」4 字。

<sup>19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解決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解決」2 字，再塗改成「探索」2 字。

<sup>20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裡面」2 字。

<sup>21</sup> 按，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無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無，再增入「王莽的」3 字。

是也。劉歆宗《左傳》，而《左傳》所云禮經，皆不見於《周禮》……《儀禮》聘禮賓行饗饋之物……與掌客之文不同。又大射禮……與司射之文不同。《禮記·雜記》載子男執圭，與典瑞之文不同，〈禮器〉天子諸侯席數，與司几筵之文不同。如此之類，與二禮多相矛盾。歆果膺托為此書，又何難牽就其文，使與經傳相合，以相證驗；而必留此異同，以啟後人之攻擊。然則《周禮》一書，不盡原文，而非出依托，可概睹矣。」

按《四庫全書提要》上面調停之說，言之頗為明辯。但寫提要的人乃站在後人偽書的情形以作推論；【殊不知】<sup>22</sup>王莽劉歆們並無意於作偽，而係要制作一部以官制表達自己政治理想的書，且將以見之於實行。其定名《周官》，後改名《周禮》，乃適應王莽的現實政治要求；但亦始終未明言出於周公。如後所述，莽歆們的理想之一，是以官制合天道，而天道則表現為各種相關的數字。凡涉及禮制的，必與此種數字的格套相合。此種格套，乃經傳所未有，所以他們對經傳文獻，只有片斷的取資，以構成自己的體製；並無意於「與經傳相合」。他們的另一理想，是他們的政治設施，並不想在歷史的傳承中開始，而要求歷史是由他們開始，亦即由「惟王建國」開始。所以王莽稱新皇帝，先改居攝三年為初始元年，次年又改為「始建國元年」。《周官》一書特點之一，從未正式稱引前言往行，這在古典中是找不出第二部的。他們【事實】<sup>23</sup>取資了許多文獻，這在他們的制作中乃無可奈何之事；與經傳不合，正是他們創制時用心之一。

以官制表現政治理想，是在政治【思想史】<sup>24</sup>中所發展出的一種特別形式。政治賴官職而運行，官職在政治中的重要性，是早經認識到的。但從《詩》《書》《左氏傳》《國語》《周書》及由孔子開始的諸子百家【等

<sup>22</sup> 按，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作「不知」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不知」2字，再增字成「殊不知」3字。

<sup>23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作「事實上」3字。

<sup>24</sup> 按，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作「思史」2字，手稿三原作「思史」2字，但天頭有「思下漏一『想』字」，即校稿時發現而標記。

的有關】<sup>25</sup>典籍看，只是從「知人」、「善任」、「近君子，遠小人」這些問題上著眼，很少有由官制本身的理想以達到政治理想的思想。以官制表現政治理想，是戰國中期前後，才逐漸發展出來的，我懷疑始於「三公」一辭之出現。古有五等爵中之公，而無所謂三公，我在〈漢代一人專制政治下的官制演變〉一文中，已特別發其覆（注八）。官制之所以能表現政治理想，【有兩個系統。一是】<sup>26</sup>著眼到由官制的合理地分配、分工，可以提高政治效率，達成政治上所要求的任務。甚至想以官制限制君權，以緩和專制的毒害。【這是一個系統。】<sup>27</sup>另一是【要由官制與天道相合而感到政治與天道相合的系統】<sup>28</sup>。古代宗教最高人格神的天的權威，由西周之末，經過春秋時代，而漸歸模糊消失後，到了戰國【中期前後】<sup>29</sup>，分散而以數的觀念及陰陽五行的觀念以言天道，天道以新地形態，散佈於思想各個方面，與人間發生更多的關連。於是【把官制與代表天道的數字或陰陽五行拉上關係，便覺得這即是理想性的官制。以官制表現政治理想的兩個系統】<sup>30</sup>，隨各家思想的性格而自由運用，其間並不感到有任何矛盾。三公一詞的理想性，在於「三」字；公是王以下的首屈一指的爵位，「公」上加個三字，大概制造此一名詞的人便覺得此一重要爵位

---

<sup>25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有關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等有關」3 字，再增字成「等的有關」4 字。

<sup>26</sup> 按，專書此 7 字，手稿一作「一是現實合理性為系統」10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一是現實合理性為系統」10 字，再塗改成「有兩個系統，一是」7 字。

<sup>27</sup> 按，專書此 6 字，手稿一無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無，再增字成「這是一個系統」6 字。

<sup>28</sup> 按，專書此 22 字，手稿一「要使官制與天道相合的系統。另一是」15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「要使官制與天道相合的系統。另一是」15 字，再塗改成「要由官制與天道相合而感到政治與天道相合的系統」22 字。

<sup>29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中期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中期」2 字，再增字成「中期前後」4 字。

<sup>30</sup> 按，專書此 46 字，手稿一作「以官制符合天道，代表天道，當然覺得官制的自身更富有政治的理想。官制表現政治理想的兩條線索」41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以官制符合天道，代表天道，當然覺得官制的自身更富有政治的理想。官制表現政治理想的兩條線索」41 字，再塗改成「把官制與代表天道的數字或陰陽五行拉上關係，便覺得這即是理想性的官制。以官制表現政治理想的兩個系統」46 字。

可以符合於天道，而滿足政治的最高理想了。

汪中在〈釋三九〉（注九）一文中謂「凡一言所不能盡者則約之三，以見其多。」接著引了《易》、《詩》、《論語》、《春秋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史記》上的若干例，而得出「故知三者虛數也」的結論。《國語·周語》「人三爲衆」，此可爲汪說的根據。但從《論語》看，實數之三，多於虛數之三。其用三字而有重要意義的，如「吾日三省吾身」（〈學而〉），「君子所貴乎道者三」（〈泰伯〉），「君子道者三」（〈憲問〉），「益者三友，損者三友」（〈季氏〉），「益者三樂，損者三樂」（【同上】<sup>31</sup>），「侍於君子有三愆」（【同上】<sup>32</sup>），「君子有三戒」（【同上】<sup>33</sup>），「君子有三畏」（【同上】<sup>34</sup>）。還有些沒有明說出三，而內容是三的。例如《論語》首章舉「學而時習之」，「有朋自遠方來」，「人不知而不慍」三事；而最後一章，則舉「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。不知禮無以立也。不知言無以知人也」三事。由孔子曾子常以三表達有重大意義的教訓，可以推知三字在當時並非表示「見其多」的「虛數」，而已含有實數以上的意義。但這種意義我現時還不能加以推定。到了《易傳·繫辭上》「六爻之動，三極（三才）之道也」，〈繫辭下〉「易之爲書也，廣大悉備。有天道焉，有人道焉；有地道焉。兼三材（才）而兩之，故六。六者非他，三材之道也」。及〈說卦〉「是以立天之道，曰陰與陽；立地之道，曰柔與剛；立人之道，曰仁與義。兼三才而兩之，故易六畫而成卦」，則三字很明顯的概括有天道地道人道的三才的特殊意義。此意義的所以出現，是因爲八卦每卦本是三爻，由三爻重爲六爻，而始有六十四卦。三爻是卦的基本形態，卦既是由天道地道以顯示人道，便由此而產生三才的觀念，由此而產生《中庸》的「贊天地之化育，則可以與天地參矣」的觀念。我以爲作爲官制首位的「三公」的出現，與所謂三才，所謂與天地參等觀念，有密切關係。這些觀念，多半是戰國中期前後出現的；因此，三公一辭的出現，不能早於戰國中期。《老子》

<sup>31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仝上」2字。

<sup>32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仝上」2字。

<sup>33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仝上」2字。

<sup>34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仝上」2字。

六十二章「故立天子，置三公」，在長沙馬王堆出土的《帛書甲本》《乙本》，「三公」皆作「三卿」。由此以推，《墨子·尚同篇》的所謂「三公」，及《孟子》中「不以三公易其介」（〈盡心上〉），可能皆是因三公觀念盛行後而改。所以《孟子》答北宮錡問周室班爵祿的情形，只有五等爵中的公，而無在卿大夫上的三公。《孟子》全書五稱三軍，三軍應為三卿。

《淮南子·天文訓》「物以三生」；這種說法，可上追至《老子》的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」。《易傳》對一卦六爻的說明是「兼三材而兩之」，即是以二乘原有之三爻而成為六爻；先秦常以今日的所謂自乘數或乘數為體現天地生物的情形。三的自乘數為九，所以有了三公，便可滋生出九卿的觀念，九卿依然是理想性的官制。由此一重要線索再發展下去，便出現漢文帝命博士們所作〈王制〉中的一部份理想官制。「王制」一詞是取自《荀子》。而開始「王者之制爵祿」以下一大段，分明是以孟子答北宮錡「周室之班爵祿也如之何」的問，加以敷衍而成，應當承認其中多有歷史根據，或他們自以為有歷史根據。但中間插入「天子三公、九卿、二十七大夫，八十一元士」，則都是以三為乘數所形成的。三的自乘是九；三乘九是二十七；三乘二十七是八十一。這種由三的乘數所形成的官制，便是代表天生萬物之德的官制，即是他們所構想的理想的官制。所以〈王制〉後面談到「冢宰」、「司空」、「司徒」、「樂正」、「大樂正」、「司馬」、「司寇」、「太史」、「司會」等職守，都沒有三公九卿等的面影。我推測，共同制定〈王制〉的博士們，還是有所承受；《呂氏春秋》十二紀有三公九卿，由此可推出二十七大夫，八十一元士的出現，【應當在】<sup>35</sup>《呂氏春秋》成書之後，漢統一天下之前的時代。《禮記·冠義》下面的話，可能又是承〈王制〉而演出的。「古者天子后立六宮，三夫人，九嬪，二十七世婦，八十一御妻，以聽天下之內治，以明章婦順，故天下內和而家理。天子立六官、三公、九卿、二十七大夫、八十一元士，以聽天下之外治，以明章天下之男教，故外和而國治……」。【這

---

<sup>35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應當是在」4 字。




裏】<sup>36</sup>不僅把天子的理想【管制】<sup>37</sup>，推及於天子之后，並且因后有六宮，又反射到天子的三公之上，又安排了六官，這一點對《周官》發生了影響。

《荀子》是主張「明於天人之分」，「唯聖人爲不求知天」（注一〇）的澈底人文主義者。他的〈王制篇〉，對用人行政，治財養民諸大端，提出了比較合乎實際的重要原則。這些重要原則，須待官而行，所以他又特立「序官」一段，把各重要原則，分配到各官的職守之中，以求其實現。這是由現實地合理性以言官制的系統。楊倞在各官下多引《周官》以爲解釋，有的近於牽附，但《周官》在各官職內容上受了此篇一部分的影響，是無可置疑的。因爲這是最早談到較完整的官制問題，對後來言官制的發生了影響，所以錄在下面：

「序官：宰爵（【注一一】<sup>38</sup>）知賓客祭祀饗食犧牲之牢數。司徒知百宗（百族）城郭立器之數。司馬知師旅甲兵乘白（【注一二】<sup>39</sup>）之數。修憲命，審詩商（章），禁淫聲，以時順修，使夷俗邪音不敢亂雅，大師之事也。脩隄梁，通溝澮，行水潦，安水臧（藏），以時決塞。歲雖凶敗水旱，使民有所耘艾，司空之事也。相高下，視肥瘠，序五種，省農功，謹蓄藏，以時順脩，使農夫樸力而寡能，治田之事也。脩火憲，養山林藪澤草木魚鼈百索（王引之以索為素，素乃蔬之假字），以時禁發，使國家足用而財物不屈，虞師之事也。順州里，定廛宅，養六畜，閒（習）樹藝，勸教化，趨孝弟，以時順修，使百姓順命安樂處鄉，鄉師之事也。論百工，審時事，辨工苦，尚完利，便備用，使雕琢文采，不敢專造於家，工師之事也。相陰陽，占祲（陰陽相侵之氣）兆，鑽龜陳卦，主攘（攘除不祥）擇五卜，知其吉凶妖祥，傴巫跛擊之事也。脩採清（俞樾「採乃採

<sup>3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這裡」2 字。

<sup>37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制」2 字。

<sup>38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一」3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一」3 字。

<sup>39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二」3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二」3 字。

字之誤」。清乃「廁清」。易（治）道路，謹盜賊，平室（逆旅之室）律（郝懿行：「當為肆字之誤」「肆謂塵肆」），以時順修，使賓旅安而貨財通，治市之事也。抃急（依王念孫當作「折暴」）禁悍，防淫除邪，戮之以五刑，使暴悍以變，奸邪不作，司寇之事也。本政教，正法則，兼聽而時稽之，度其功勞，論其慶賞，以時慎修，使百吏免（勉）盡，而眾庶不偷，冢宰之事也。論禮樂，正身行，廣教化，美風俗，兼覆而調一之，辟公之事也。全道德，致隆高，綦文理，一天下，振（起）毫末，使天下莫不順比從服，天王之事也。故政事亂，則冢宰之罪也。國家失俗，則辟公之過也。天下不一，諸侯俗反，則天王非其人也。」

《管子》可以說是一部叢書，作者非一人一時，內容非一家一派。其中有兩處談到官制，而性質不同。〈立政〉第四：

「脩火憲，敬山澤林藪積草，夫（戴望《管子校正》『夫』作『天』）財之所出，以時禁發焉，使民於宮室之用，薪蒸之所積，虞師之事也。決水潦，通溝瀆，修障防，安水藏，使時水雖過度，無害於五穀。歲雖凶旱，有所粉獲，司空之事也。相高下，就肥瘠，觀地宜，明詔期，前後農夫，以時均修焉，使五穀桑麻，皆安其處，由田之事也。行鄉里，視宮室，觀樹藝，簡六畜，以時鈞修焉；勸勉百姓，使力作無偷，懷樂家室，重去鄉里，鄉師之事也。論百工，審時事，辨功苦，上完利，監壹五鄉，以時鈞修焉，使刻髹文采，毋敢造於鄉，工師之事也。」

與《荀子·王制》序官相較，【除】<sup>40</sup> 區巫跛擊、治市、司寇、冢宰、辟公、天王七職外，其餘官守的內容與字句多相同。《荀子·王制》之「治田」，《管子》此處為「由田」，殆【字因形近而誤】<sup>41</sup>。〈王制〉鄉師之

<sup>40</sup> 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除少太師」4 字。

<sup>41</sup> 按，專書此 6 字，手稿一作「字之誤」3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字之誤」3 字，再塗改成「字因形近而誤」6 字。

「順州里」，《管子》此處為「行（行當作循）鄉里」；按《論語》，「雖州里，行乎哉」（〈衛靈公〉），「州里」一詞出現在前，「鄉里」一詞出現較後。則羅根澤以為此處係鈔自《荀子·王制篇》（【注一三】<sup>42</sup>），應當是可信的。【但鈔】<sup>43</sup>《荀子》這段材料的人，何以屏去了七職而只留下五職，是不是由五行的觀念而強調「五官」（【注一四】<sup>44</sup>），未易確定。

若由《漢書·百官公卿表》以窺秦代官制，更溯而上之以窺古代官制的面影，可以了解官制中許多重要職位，都是為了供奉天子諸侯的私人生活而設的。由《荀子·王制篇》所提出，由《管子·立政篇》所繼承的官制中的官職，完全是對政教，對人民負責的；而在《荀子》的〈王制〉中，不僅是在用人上完全掃除了封建制度中的血統身份制（【注一五】<sup>45</sup>），且將天子亦列為職官之一，使其負有一定的責任，並受到同樣的考核，在這種地方，所以他所述的雖來自古制的綜合，但在綜合中，依然突出了他的政治理想性。

《管子·幼官第八》，是按照陰陽五行來分配政令及衣服飲食的；但他不是襲自《呂氏春秋》的〈十二紀〉，而係五行思想發展後的另一形態。〈十二紀〉以四時十二月所表現之陰陽為綱，再把五行配進去。〈幼官〉則係以五行為綱，而將四時十二月配進去，五行所佔的分量比〈十二紀〉為重。〈五行第四十一〉，主要是以五官配五行的，但內容有些雜亂。【一開始】<sup>46</sup>舉出「一者本（《尹注》：本農桑也）也。二者器（注：理農桑之具）也。三者充（據注乃指人力之充實）也。治者四也，教者五也。守（官守）者六也。立（立事）者七也。前（或作「別」）者八也。終者九也。十者然後具五官於六府（【注一六】<sup>47</sup>）也」。這段的意義，不能完全

<sup>42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三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三」3字。

<sup>43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作「但抄」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但抄」2字，再塗改成「但鈔」2字。

<sup>44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四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四」3字。

<sup>45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五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五」3字。

<sup>46</sup> 按，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作「一開」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一開」2字再增字成，即「一開始」3字。

<sup>47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六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六」3字。

明瞭。《尹注》釋五官六府為「立五行之官，分掌六府」，所謂五行之官，由後文可見，在上文後面接著說「五聲於六律也。六月日至。是故人有六律（【注一七】<sup>48</sup>），六律所以街（劉績《補注》：街猶通也）天地也。天道以九制（《尹注》：九，老陽之數），地理以八制（《尹注》：八，少陰之數），人道以六制」，這段話對九、八、六、三個數字【配】<sup>49</sup>天、地、人的特別意義，與五官不相應；但此數字對《周官》有影響。下面所說的黃帝的「六相」，尤可視為《周官》天地四時六官的雛形。

「昔者黃帝得蚩尤而明於天道。得大常而察於地利。得奢（或作蒼）龍而辯於東方，得祝融而辯於南方，得大封而辯於西方，得后土而辯於北方。黃帝得六相而天地治，神明至。蚩尤明乎天道，故使為當時。大常察乎地利，故使為廩者。奢龍辨乎東方，故使為土司。祝融辨乎南方，故使為司徒。大封辨乎西方，故使為司馬。后土辨乎北方，故使為李（獄官）。是故春者土司也。夏者司徒也。秋者司馬也。冬者李也」。

黃帝因蚩尤等六人的所能，而設為當時、廩者、土司、司徒、司馬、李等六官，以分別與天地四時相應，這是「人道以六制」的系統，此實為《周官》所承之系統。但六相之名中的「當時」「廩者」，【沒有】<sup>50</sup>與之相對的官名，且未發展到【《周官》的以】<sup>51</sup>天地四時名官。又說：

「昔黃帝以其緩急作立五聲，以政（正）【五鐘】<sup>52</sup>……五聲既調，然後作立五行，以正天時，五官以正人位。人與天調，然後天地之美生。日至睹甲子，木行御（木德御時），天子出令，命左右（【注

<sup>48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七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七」3字。

<sup>49</sup> 按，專書此1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配上」2字。

<sup>5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作「《周官》沒有」4字。

<sup>51</sup> 按，專書此4字，手稿一作「以」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以」字，再增字成「《周官》的以」4字。

<sup>5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五鍾」2字。

一八】<sup>53</sup>），士（土）師（【注一九】<sup>54</sup>）內御，總別列爵，論賢不肖士吏賦（布）秘（秘藏之物），賜賞於四境之內……出國衡，順（巡）山林，禁民斬木，所以愛草木也……七十二日而畢。睹丙子，大行御。天子出令，命行人內御，令掘溝澮，津舊塗……出皮幣，命行人修春秋之禮於天下諸侯……七十二日而畢。睹戊子，土行御，天子出令，命左右（按二字衍文）司徒內御，不誅不貞，農事為敬（亟），大揚惠言，寬刑死，緩刑人。出國，司徒令命（二字有一字衍）順民之功力，以養五穀……七十二日而畢。睹庚子，金行御。天子出令，命祝宗選禽獸之禁（《尹注》：「禁謂牢圉圃所養」），五穀之先熟者，而【薦之】<sup>55</sup>祖廟與五祀……天子出令，命左右（按二字衍文）司馬衍（【衍字衍文】<sup>56</sup>）組甲厲兵，合什為伍，以修於四境之內……所以待天地之殺斂也……七十二日而畢。睹壬子，水行御，天子出令，令左右（二字衍）【使（李）人】<sup>57</sup>內御，御（衍文）其氣足，則發而止。其氣不足，則發（搜捕）濶（濶）瀆盜賊……令民出獵禽獸，不釋巨少而殺之，所以貴天地之所閉藏也……七十二日而畢……」

五行即是天，以五官應五行，這即是「人與天調」，即是對官制賦與以天道的意義。這是繼承三公觀念下來的官制中的另一系統。按《呂氏春秋·十二紀》，把「其日戊己」的「中央土」，附於火德「季夏之月」【後面】<sup>58</sup>，致使有土德之名，而無土德所值的時日。〈五行篇〉則將每季九十日，改為七十二日，使戊己的土德，與其他的木火金水，【都分配】<sup>59</sup>到相同

<sup>53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八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八」3字。

<sup>54</sup> 按，專書此「注一九」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注十九」3字。

<sup>5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荐之」2字。

<sup>56</sup> 按，專書此4字，手稿一作「衍」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衍」字，再增字成「衍字衍文」4字。

<sup>57</sup> 按，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使人」2字。

<sup>58</sup>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的後面」3字。

<sup>59</sup> 按，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分配」2字。

的時日，在觀念上似乎比較合理。所以在「睹庚子金行御」的秋季，除了祝宗外，又安排了司馬，【彷彿】<sup>60</sup>在秋季安排了兩個官，實則他是按照與五行相應之官，各佔七十二日而安排的。這顯然是襲《呂氏春秋》的〈十二紀·紀首〉而加以修正。但由這種安排，【把】<sup>61</sup>四時的現實日數破壞了，其為不合理更甚，所以漢儒取十二紀為《禮記》中的〈月令〉時，未加採用。

「六相」與「五官」的兩種官制，何以能側雜於一篇之內；大概是以音樂為根據而加以揉合的。戰國中期以後，以天道表現於音樂之中的思想盛行。〈五行篇〉「五聲於六律也，六月日至。是故人有六律（原作多），六律所以街（通）天地也」。順著這樣下去，便是「黃帝得六相而天地治，神明至」。所以六相的觀念，是順著音樂的六律演生出來的。又說「昔黃帝以其緩急作五聲，以政（正）五鐘……五聲既調，然後作立五行以正天時，五官以正五位」；是五行五官的觀念，順著音樂的五聲演生出來的。所以體現天道的兩種官制，都可統一於六律五聲之中，作者不感到矛盾。

### 三、思想線索在漢代的演進

上面所述，我以為皆出現於漢代立國以前。漢代立國後，此種思想，還繼續演進。首先出現的，當然是文帝初即位後命博士所作〈王制〉【中的以三的乘數為天道的三公九卿系統，已如前所述】<sup>62</sup>。賈誼《新書》中，也提出了理想的官制。他在〈大政上篇〉，強調了「民無不為本」；在〈大政下篇〉，強調了「民之治亂在於吏」，強調了「上選吏焉，必使民與焉」。強調了「萬人愛之有歸，則萬人之吏也；故萬人之吏也，撰（選）卿相焉」，這是強調了以人民為主體的「聖王選舉」。在〈官人篇〉中，強調了「王者官人有六等，一曰師，二曰友，三曰大臣，四曰左右，五曰侍

---

<sup>6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仿佛」2 字。

<sup>61</sup> 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而把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而把」2 字，再塗改成「把」字。

<sup>62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20 字，手稿一作「前所述如」4 字，「前所述」係插入文字時的箭頭指示錯誤造成。

御，六曰廡役」(注二〇)。上述兩篇，可以說是他的理想官制的前提條件。而在〈輔佐篇〉中，則【正式提出】<sup>63</sup>了他的理想官制。可惜此篇有了殘缺。現僅就剩簡加以整理，他把政治機構分爲上執政、中執政、下執事三個階級，而以大相冠其首，如下表：

	→道行
	→調訊
大相	→上執政職大拂
	→中執政職大輔
	→下執事職
	→典方
	→奉常
	→桃師

他所構想的大相，是當時丞相職權的擴大，擴大到大相不是對皇帝負責，而是對「大義」負責，所以大相是「上承大義而啓治道，總百官之要，以調天下之宜」；「天下失宜，國家不治，則大相之任也」。在他心目中，皇帝是「虛君」，而「大相」是實君，是政治的最高負責人。【這裏】<sup>64</sup>實際接觸到了專制政治的最基本問題。專制的最基本問題，是「家天下」的傳子問題，買誼不僅提出了胎教及保傅之教，想把傳子之子，教育成一個有德之子，以奠定最高權力的合理基礎；而且他也感到對太子的教育，沒有【成功的必然性】<sup>65</sup>，於是他提出，由選舉而來的大相，負實際政治的最高責任，以解消專制政治中的最基本問題。大拂大輔兩官職，是當時御史大夫職權的擴大。大拂的職權擴大到（一）「秉義立誠，以翼上志。直議正辭，以持上行」。（二）是「批天下之患，匡諸侯之過」。並要對「令或鬱而不通，臣或齮（戾）而不義」負責任。大輔的職權擴大到（一）「聞善則以獻，知善則以獻」。（二）「明號令，正法則，領（頒）度量，論賢良，次官職；以時巡御，使百事敬率其業」。並要對「經義不衷，賢不肖失序」負責任。在大拂大輔的職責中，如何教養皇帝，都居

<sup>63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提出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提出」2 字，再增字成「正式提出」4 字。

<sup>64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這裡」2 字。

<sup>65</sup> 按，專書此 6 字，手稿一作「必然實現的可能」7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必然實現的可能」7 字，再塗改成「成功的必然性」6 字。

於第一位。再加上「下執事」中的調訊，專門是【考查】<sup>66</sup>皇帝的思想行為，是否合於「畜民之道，禮義之正，應事之理」的；要對皇帝的「善不徹，過不聞」負責任。由此可知，要使專制皇帝不成爲禍國殃民的根源，是賈誼理想官制中的重大課題，或者可以說是實現政治理想的先決條件。上執政，中執政，都是負政治總責的兩個層次。「下執事」的官職，才是分工負責的官職。在他的整個官職名稱中，除了「奉常」一名，與當時官制相同，職責也大體相同外，其他官名，既於古無徵，亦於時無據；他要由這種特創的名稱，與歷史及當時的官職劃清界線，使涇渭不同流，以突出由理想官制所顯出的政治理想。在這種地方，正表現了「洛陽年少」的堅銳地個性。

《淮南子·天文訓》「何謂五官？東方爲田，南方爲司馬，西方爲理，北方爲司空，中央爲都」，【這裏】<sup>67</sup>與方位相應的五官，是指天文中的五官，只是把人間的官名應用到天文中去，與人間的政治官制無關。淮南賓客取《呂氏春秋·十二紀》稍加損益，以爲《淮南子》中的〈時則訓〉，在每月的後面，增加了：

正月官司空	二月官倉	三月官鄉
四月官田	五月官相	六月官少內
七月官庫	八月官尉	九月官候
十月官司馬	十一月官都尉	十二月官獄

這只表示上述十二種官，與表現陰陽（天道）運行的十二月相應，這是受了官制與天道有關的思想的影響，並非由官制與天道有關以表現他們的政治理想，【所以他們】<sup>68</sup>所列舉的官位，輕重懸殊，缺乏官制的倫序--系統性。

但有一點應特別指出。《淮南·天文訓》，有一大段以律配曆，言之

---

<sup>66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主管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主管」2 字，再塗改成「考查」2 字。

<sup>67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這裡」2 字。

<sup>68</sup> 按，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所以他」3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所以他」3 字，再增字成「所以他們」4 字。



甚詳。此段的結論是：

「其為音也，一律而生五音，十二律而生六十音。因而六之，六六三十六，故三百六十音，以當一歲之日。故律曆之數，天地之道也。」

按《尚書·堯典》「朞三百有六旬有六日，以閏月定四時成歲」，乃「古歷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又四分度之一，日行歷周天為一歲」（注二一），日每日行天一度，以成數而言的三百六十五度，乃日行了三百六十五天，即以此三百六十五天為一歲。度數是由長期實測經驗所劃分出來的，以便於實測時的計算，根本與天地之道沒有關係。【尤其是在此度數中，「六」與「六十」的數字完全沒有特殊意義。】<sup>69</sup>並且此度數既與音律無關，而「因而六之」，以六乘六十音，由此以得出三百六十音，在音律自身亦毫無根據，【且我懷疑亦無此可能】<sup>70</sup>。《淮南》以三百六十音配當一歲的三百六十日，因而謂此為「天地之道」，這與《管子》中的音樂理論，乃至與《荀子·樂論》，《禮記·樂記》中的理論相比較，全為新說，乃前此所未有。但與《周官》以三百六十官配天道的構想，有很大的關係。【在《淮南》的此一構想中，自「一律而生五音十二律而生六十音」的「六十」，及「因而六之」的「六」是構成「三百六十」的關鍵性的數字，所以這兩個數字有特別意義。】<sup>71</sup>

我曾把董仲舒的思想，稱為「天的哲學大系統的建立」（註二二），他把政治社會人生，都納入於天的哲學大系統之中，官制當然要佔相當重要的地位。《春秋繁露》，有四篇談到此一問題。〈官制法天〉第二十四，是把〈王制〉中的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的官制，進一步說明這種數字，是由法天而來，所以是與天相合的。他說：

<sup>69</sup> 按，專書此 23 字，手稿一無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無，再增字成「尤其是在此度數中，『六』與『六十』的數字完全沒有特殊意義」23 字。

<sup>70</sup> 按，專書此 9 字，手稿一作「且無此可能」5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且無此可能」5 字，再增字成「且我懷疑亦無此可能」9 字。

<sup>71</sup> 按，專書此 60 字，手稿一無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無，再增字成「在《淮南》的此一構想中，〔由〕『一律而生五音十二律而生六十音』的『六十』，及『因而六之』的『六』是構成『三百六十』的關鍵性的數字，所以這兩個數字有特別意義」60 字。

「王者制官，三公、九卿，二十七大夫，八十一元士，凡百二十人而列臣備矣。吾聞聖王所取，儀（法）金（疑是『於』字）天之大經，三起而成，四轉而終。官制亦然者，此其儀與（音餘）。三人而為一選，儀於三月而為一時也。四選（三公，卿、大夫、士各為一選，故共為四選）而止，儀於四時而終也。三公者王之所以自持也。天以三成之，三以三自持，立成數以為植（按指以三為基數），而四重之（三公為三的一重，九卿為三自乘的二重，二十七大夫為三乘九的三重，八十一元士為三乘二十七的四重，故四重為三的四次乘積），其可以無失矣。……是故天子自參以三公，三公自參以九卿（按每公自參以三卿，三公則九卿），九卿（每卿）自參以三大夫（每卿自參以三大夫，九卿則二十七大夫，下同），三大夫（每一卿之三大夫）自參以三士。三人為選者四重，自三之道（此四重皆來自三的乘數），以治天下，若天之四重自三之時，以終始歲也。一陽而三春（春有三個月），非自三之時與？而四重之，其數同矣。天有四時，時有三月。王有四選（據後文：聖人選為公，君子選為卿，善人選為大夫，正人選為元士，故謂之四選），選三臣……盡人之變合之天，唯聖者能之，所以立王事也。分人之變以為四選，選立三臣，如天之分歲之變以為四時，時有三節也」。

全篇都是環繞著「三而一成，天之大經也，以此為天判」，傳會下去，使〈王制〉中的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的官制，與天道結合得更細密。當然也結合得更牽強。這是三的數字的神化，得到了進一步的發展。假定說這一篇中有點實際意義，則在於他要求官職的等級，應根據才德的等級。而且這一切安排，不是出於皇帝的意志，而是以天作為客觀根據的。

〈爵國〉第二十八，是由周爵五等，春秋爵三等（春秋伯子男為一等），在官制上，在田制上，在軍制上，加以傳會而成。其中少數有歷史根據，絕對多數出於傳會。特別值得注意的是：

「……故萬人者曰英，千人者曰俊，百人者曰傑，十人者曰豪。豪

傑俊英不相陵，故治天下如視諸掌上。其數何法以然？曰，天子分左右五等，三百六十三（按三字疑衍）人，法天一歲之數，五時色（按《呂氏春秋·十二紀》，四時中加一『中央』以配五行中之土，故為五時，時各有一色，故馬五色）之象也」。

三百六十三人之數，係如何得出，董氏必有一種【說法】<sup>72</sup>，我還沒有弄清楚。但他已開始以官制配一歲的日數，由此使官制與天道作進一步的結合，這對《周官》應有直接的影響。

〈五行相生〉第五十八（注二三），主要是說明「天地之氣，合而為一，分為陰陽，判為四時，列為五行……五行者五官也……，比相生而間相勝，故為治，逆之則亂，順之則治」的。於是將官制、道德，及政治設施，分別與五行相配，以表現天道與政道的合一。這是受了《管子》的影響，而向前發展了一步。例如：

「東方者木，農之本，司農，尚仁。進經術之士，道之（皇帝）以帝王之路，將順其美，匡救其惡，執規而生，至溫潤下。……知地形肥磽美惡，立（疑當作農）事生，則因地之宜，召公是也。親入南畝之中，觀民墾草發溜（蓄），耕種五穀，積蓄有餘，家給人足，倉庫充實。司馬食穀，司馬，本朝（漢）也，本朝者火也，故曰木生火。」

「南方者火也，本朝（按此乃以漢為火德），司馬，尚智。進賢聖之士。上知天文，其形兆未見，其萌芽未生，昭然獨見存亡之機，得失之要，治亂之源，預禁未然之前，執矩而長，至忠厚仁，輔翼其君，周公是也……」

此下以司營配中央土，「尚信」，舉太公當之。以司徒配西方金，「尚義」，以子胥當之。以司寇配北方水，「尚禮」，以孔子當之。此乃以「比而相生」為次序。〈五行相勝〉第五十九，就五行相勝以救亂而言。如「木者

---

<sup>72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作「算法說法」4字。

司農」，「司農爲奸」，則命司徒誅之。因爲司徒配金，金勝木的關係。以下各官皆仿此。此種由五行五官的相生相勝以言治道及救亂之道，是毫無合理性可言；但對各官所主持的政治內容，則皆可以說是合理的。他把合理的政治內容，安排在非合理的五行生、勝的格套之內，在他認爲這些官職所主持的政治內容，賦與了天道的莊嚴使命，由此可以突破現實權力意志的干擾歪曲，以求政治理想有實現的可能。

《禮記·曲禮》「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，典司五眾」，無冢宰，無宗伯而有司士。《鄭注》以其與《周官》不合，因謂其爲殷時制，而不知先秦本無六官之名。正式提出六官一詞，其官名與《周官》相符的，則爲《大戴記》的〈盛德篇〉。《大戴記·保傅篇》取自賈誼，〈公符篇〉錄漢昭帝冠辭，則戴德編輯此書，【乃古今】<sup>73</sup>雜錄，但以出於漢初諸儒者爲多。〈盛德篇〉六十六，提出「德法」觀念，以與「刑法」觀念相對，是非常有意義的。所謂德法，實際就是出於禮的法，所以說「禮度、德法也」。【全文】<sup>74</sup>大意爲「德盛則【修法】<sup>75</sup>，德不盛則飾（疑當作飭）政」。篇中有「五政」「六政」的名詞，王聘珍《解詁》「謂五政者五行之政，明堂月令所施於四時者也」。【盧辨詁】<sup>76</sup>「六政謂道德仁聖禮義也」。是「飭政」的政，應以六政爲主。此篇以六官推行六政，這與《管子·五行篇》「六相」的內容並不相同。

「古之御政以治天下者，冢宰之官以成道。司徒之官以成德。宗伯之官以成仁。司馬之官以成聖。司寇之官以成義。司空之官以成禮。故六官以爲轡，司會均入以爲鞅（驂內轡也）。故御四馬，執六輿。御天地與人與事者，亦有六政」。

「是故官屬不理，分職不明，法政不一，百事失紀，曰亂也，亂則

---

<sup>73</sup> 按，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古今」2 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原作「古今」2 字，再增字成「乃古今」3 字。

<sup>74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全篇」2 字。

<sup>75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脩法」2 字。

<sup>7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手稿三、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盧辨注」3 字。

飭冢宰。地宜不殖，財物不蕃，萬民【饑寒】<sup>77</sup>，教訓失道，風俗淫僻，百姓流亡，人民散敗，曰危也，危則飭司徒。父子不親，長幼無序，君臣上下相乘，曰不和也。不和則飭宗伯。賢能失官爵，功勞失祿賞。爵祿失，則士卒疾怨，兵弱不用，曰不平也。不平則飭司馬。刑罪不中，暴亂姦邪不勝，曰不成也。不成則飭司寇。百度不審，立事失理，財物失量，曰貧也，貧則飭司空。」

此處六官的名稱與次序，與《周官》的六官已甚為接近，但此處六官是配道德仁聖禮義，而《周官》的六官則是配天地春夏秋冬。〈盛德篇〉的作者，尙未能把天道配到他所提出的六官裡面去。這可能是順著賈誼下來的系統。在賈誼的思想系統中，六的數字，佔有特別重要的地位（注二四）。《戴記》既錄入了賈氏《新書》的〈保傅篇〉，而把聖與仁義【並列】<sup>78</sup>為德目，亦見於《新書》。

《大戴記·千乘》第六十八，假托為魯公與孔子問答之言，中有一段是「設其四佐而官之。司徒典春，以教民之不則，時不若不合」。「司馬司夏，以教士車甲」。「司寇司秋，以聽獄訟」。「司空司冬，以制度制地事」。這裡以四官配四時，但尙未以四時名官。同時，因五行而有五官之名，這裡沒有列入「中央土」而僅舉其四，所以不稱四官而稱四佐。

由前面的材料看，官制的數字、名稱，及與天道配合的方式，可以說是參差錯雜，雖有發展的線索可尋，但無劃一之規模可準。這正是此種思想線索，在摸索中前進的應有現象。此種摸索的結果，便是《周官》的出現。《周官》可以說是集這一方面思想的大成，規模既甚宏，條理亦較密。東漢以後，再未出現可以與之相抗的理想性地官制系統的出現。

<sup>7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2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飢寒」2字。

<sup>7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字，手稿二、手稿三作「并列」2字。